

办公用纸供货合同

合同备案号: 2024KJXYBA00938

甲方名称: 陇南市武都区深圳中学

乙方名称: 陇南市新联文化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



办公用纸供货合同

甲方：陇南市武都区深圳中学

乙方：陇南市新联文化有限公司

根据武都区财政局采购办关于定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，就陇南市武都区深圳中学印刷、办公用纸采购等事宜，经与陇南市新联文化有限公司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

武都区滨江学校 8 开办公用纸

二、采购金额

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克重	单价	小计	备注
白纸	8 开	令	30	70	260	7800	
合计	柒仟元捌佰元整（¥：7800 元）						

三、乙方职责：

乙方负责向甲方按时足量提供甲方所需物品，做到纸面整洁、裁切整齐、不透印，保证物品质量并负责送到乙方指定地点。

四、甲方职责

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所需物品数量、品种。

五、交货时间及方式

协议签订后乙方保证在在接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成品经甲方验收后，乙方开具正式票据，甲方可用支票、电汇、银行

承兑汇票或双方认可的第三方结算方式结算到乙方账户。

七、质量保证与违约责任

1、如发现乙方提供的物品有缺陷，不符合甲方要求，甲方应向乙方提出处理意见。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处理意见后及时修改，由此产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本合同生效后，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作单方面修改，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提出变更建议后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签章后生效。

十、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

乙方：(签章)

